

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1. 经香港联交所批准，公司发行的 273,951,400 股 H 股股票（行使超额配股权之前）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。后续公司将视超额配股权行使情况，根据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注册资本等内容，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。

2. 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2 月 6 日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转股 306 股。

3. 公司拟将公司名称由“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牧原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”。

综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二条	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。 公司以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，发起设立之初在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；现在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并持有《营业执照》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000706676846C。	牧原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。 公司以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，发起设立之初在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；现在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并持有《营业执照》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000706676846C。
第三条	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14〕40 号）批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新股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，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交	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14〕40 号）批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新股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，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交

	易所”)上市。公司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,在香港发行【】股境外上市外资股(以下简称“H股”)。前述H股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香港联交所”)上市。	易所”)上市。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,在香港发行273,951,400股(行使超额配股权之前)境外上市外资股(以下简称“H股”)。前述H股于2026年2月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香港联交所”)上市。
第四条	公司注册名称: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。 公司英文名称:MUYUAN FOODS CO., LTD.	公司注册名称:牧原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 公司英文名称:MUYUAN FOODS GROUP CO., LTD.
第六条	公司投资总额:【】元,注册资本:【】元。	公司投资总额:5,736,722,739元,注册资本:5,736,722,739元。
第二十一条	在完成首次公开发行H股后,公司股份总数为普通股【】股。其中,A股普通股【】股,H股普通股【】股。	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:普通股5,736,722,739股。其中,A股普通股5,462,771,339股,H股普通股273,951,400股。

除上述条款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本次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2月26日